

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控股股东持有的部分股份司法冻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惠天热电”）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沈阳供暖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供暖集团”）函告，获悉供暖集团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司法冻结。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本次股份被冻结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	本次涉及股份数量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起始日	到期日	冻结申请人	原因
沈阳供暖集团有限公司	是	3,794 万股	20.28%	7.12%	2020年11月16日	2023年11月15日	武汉光谷租赁公司	融资租赁业务，因逾期不能按约支付租金，被提出仲裁诉讼申请
合计	—	3,794 万股	20.28%	7.12%	—	—	—	—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和被冻结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供暖集团持有本公司的股份数量为 18,705.0118 万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5.10%。其中：质押 9,300 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7.45%，占其所持有股份的 49.72%；司法冻结 3,794 万股（其中 2318.9882 万股为上述质押股份的再冻结）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7.12%，占其所持有股份的 20.28%。

三、其他

上述股份被司法冻结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，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：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，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，理性投资，注意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》
- 2、供暖集团告知函

特此公告。

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12 月 2 日